

天主聖三節

若3:16-18

天主派遣祂的獨生子耶穌給予信徒永生

內 容：此寥寥數節為聖經精粹部份，把天主的愛，對人類的救恩，即透過派遣子到世上，並藉著祂的聖死和復活的行動，使凡信祂的人都不被定罪反得到永生的事實，言簡意賅地描述出來。

上下文：上文記載耶穌與尼苛德摩談論新生的問題，指出人必須藉聖神而重生。聖神是耶穌被高舉（死亡、復活及升天）後的恩賜。在這幾節內，聖史進一步發揮基督被高舉的思想（3:14）。基督被舉揚，正是為彰顯天父的愛，祂是人子，是天主子，祂到來，喚醒了人的自我判別，也給人帶來由上而下的生命（3:3-7），然後再在下文進一步發揮這幾點思想（3:19-36）。

釋 義*「世界」（16a）不單指人生活存在的空間，而指向人類。在若望筆下「世界」有雙重含意：一方面是背棄天主，激發天主義怒的人類；但另一方面又是需要救贖的人類，是天主無限大愛和仁慈的對象。這裏是指後者。

*「賜下自己的獨生子」（16b）「賜下」與「交出」（羅8:32）和「捨棄」（1迦1:4; 2:20）有相同

用意，都是指向基督被「高舉」（3:14）的意思，背景可能出自依53:12受苦僕人的詩歌。而在這裏，「賜下獨生子」的行動，不單指向基督的降生，也指向基督受難和死亡（3:14）的事實。猶如亞巴郎祭獻他獨生子依撒格一樣（創22），天主為顯示祂的愛，派遣祂摯愛並與祂結合在一起的獨生子，降生成人（1:14），與人共處，並為人的罪而交付自己（若10:11-15 牧人為羊捨命），為叫人獲得救恩（12:24-25）。這是人無法推翻的事實，也是天主奧妙的行動。若望用短短數字便把這「超越歷史」的歷史事實，即基督的降生和死亡的原因，清楚地言明了。馬丁路德稱之為「福音中的福音」。

*「不致死亡，反而獲得永生」（16cd）。「死亡」思高更精確地譯作「喪亡」。「喪亡」是若望的特別字彙，含有喪失和死亡之意（12:25; 17:12; 10:10, 28）。「喪亡」意味著「永遠被拒絕」之意。根據猶太人思想，喪亡地方就是地獄，在那裏，整個人（肉身和靈魂）都會被遺棄（瑪10:28），這是人因自己的罪而被定罪的後果。人沒法逃避這後果，除非相信耶穌，因為耶穌曾說祂不會「失掉」天父賜給祂的任何一個（6:39; 18:9）。耶穌常論及自己能給予人生命：這生命就是由上而生的生命（3:3），是天主子民的生命（15:1-11），是由聖神重生的生命（3:5-8），是永生的生命（3:15,36; 4:14）。

*「天主派遣子」（17a）「派遣」與上文16節「賜

下」相平行。在預許聖神降臨時，也同時用這對詞彙（14:16,26）。天主派遣子，耶穌受父派遣的意識，在若望筆下隨處可見（7:28; 8:18,42; 10:36; 11:42; 12:45等）。

*「來到世上」（17a）雖然在福音中耶穌曾特別聲明，祂的派遣是為以色列（瑪15:24），但實際上祂是為世界，為眾人而被派遣（1:7,9; 12:32; 10:16; 瑪26:28）。

*「不是為審判……而是……藉祂而得救」（17bc）「審判」原文含有：（一）執行正義，（二）審判（判別），（三）定罪，三層意義。這節內是指定罪。若望在此加強表達天主對人類的愛，不願意人毀滅而只願人得救的思想，同時也道出基督的使命，就是作世界的救主（4:42; 12:47; 若一4:14）。

*「信祂的不被審判，不信的，已經被審判」（18）在谷16:16和若一5:10可見到相同的思想。馬爾谷在復活的光景下論及將來的審判，而若望則在「實現末世論」的角度下討論審判。無論怎樣，若望在此再延續17節的思想，即天主是不希望定人的罪，只希望人得救；審判全是在於個人的自我抉擇（3:20-21）。基督到來是喚醒人去作抉擇，這抉擇是一個不斷延續的行動，即是說選擇「拒絕」基督，並不是一個偶然的行動，而是一個延續的「拒絕」。若望筆下，人常拒絕相信耶穌（3:19; 5:39-47; 6:36; 8:

23-24,43-47; 10:25-26)，因為若望想藉此衝擊性的言論，喚醒人作選擇，不要再停留在黑暗中。

訊息：天主是愛，祂把生命之源的耶穌賜給人類，作人類的救主，人就該藉著信德，在生命之源中吸取生命。所以如果人不相信耶穌，就等於沒有生命，等於自取喪亡。人是自己的判官，因為死亡或永生是人自行的取捨（申30:15-20; 格後6:14-7:1）。